豫卫基层[2020]16号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各省直管县(市)卫生健康委,南 阳市中医药发展局: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12号)要求,省卫生健康委组织制定了《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0年11月26日

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方案

为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 12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为出发点,针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能力短板和薄弱环节,优化资源配置,健全科室设置,拓展

服务范围,完善服务功能,强化运行管理,推动整合型服务体系和分级诊疗制度建设,不断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提升城乡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信任度、利用率和获得感。

二、建设原则

- (一)坚持公益性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成社区医院后,仍然承担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医疗机构类别不变,防治结合的功能定位和公益性质不变,财政补偿水平和优惠政策不降低。
- (二) 坚持目标导向。以提供公平可及和优质高效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目标,查找薄弱环节,补齐短板弱项,充分发挥维护群众健康的"守门人"作用、疫情防控的前沿哨点作用和信息技术的支撑引领作用,不断提高常见疾病基层首诊能力、急危重症识别转诊能力、下转患者接续服务能力、慢性病健康管理能力、传染病防控救治能力。
- (三)坚持统筹推进。与"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城市医联体(县域医共体)建设、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有机衔接,落实各项激励保障政策,

增强内生动力,激发运行活力。社区医院原则上应当达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推荐标准。

三、建设目标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根据行政区划调整后人口数量变化、群众健康需求以及优化资源布局、推进分级诊疗需要,结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现状和未来发展需求,合理规划社区医院建设数量和任务目标。原则上,辖区常住人口4万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全部纳入社区医院规划建设范围。新建、改扩建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按照社区医院标准合理设置住院床位和建筑面积。

到 2022 年,力争全省 2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30%的乡镇卫生院建成社区医院;到 2025 年,4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50%的乡镇卫生院建成社区医院。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直管县(市)应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将社区医院建设实施方案(包括分年度建设计划)报省卫生健康委基层处备案。

四、重点建设任务

(一) 健全科室设置,加强基础设施设备建设

严格对照《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试行)》(国卫办医函〔2019〕518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标准》、《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标准》和《全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要求,重点健全临床、医技等科室设置,完善房屋、设备、床位、人员等资源配备,加强信息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提档升级,注重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和综合管理,优化就医流程,美化服务环境。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规范设置发热门诊或发热哨点诊室。

(二) 加强能力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质量

1.加强门诊服务能力建设。依据病种目录和当地常见病、多 发病诊疗需求,合理、规范设置全科门诊、普通门诊和专科门诊, 按规定设置感染性疾病诊室(发热门诊或哨点诊室),鼓励上级 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联合开设专家诊室、慢病门诊和特色适 宜专科,有条件的可设立心理咨询门诊。

2.加强住院服务能力建设。社区医院主要以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为主,合理设置内科、外科、妇科、儿科、中医科等床位,不断提升二级以下常规手术、正常分娩服务能力,具备相应人员资质和设施设备条件的,可备案开展限制类医疗技

术,开展手术操作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当设置手术室、麻醉科。 结合实际开设家庭病床。

3.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对照《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指南》(国中医药办医政发〔2016〕32号)、《河南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基本标》(豫中医〔2016〕42号),社区医院应全部设置符合标准的中医馆,提供包括中药饮片等6种以上中医药服务技术,每个社区医院至少培育2个中医优势病种和1个中医特色专科,推广使用至少10项中医药适宜技术,中医药诊疗量逐步达到社区医院诊疗量30%以上。支持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到2022年,25%以上的社区医院中医馆应达到示范中医馆标准。

4.加强医疗质量建设。严格落实《社区医院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要点》(国卫办医函〔2019〕518号),进一步健全完善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865

